
项目编号：HXJY1110001039340

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项目
(综合评分法)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安徽省广德市第三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盈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2025年07月15日

目 录

- 一、招标公告
-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人须知
- 四、采购需求
- 五、评标办法
- 六、采购合同
- 七、投标文件格式
- 八、质疑函范本

一、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etrading.cn/>）广德专区获取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8月0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本项目投标文件须为电子文件，采用不见面开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XJY1110001039340
2. 项目名称：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年（12000000.00元/年）
5. 最高限价：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年（12000000.00元/年）
6. 采购需求：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详见采购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后，续签下年合同。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3）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挂网之日起至 2025 年 08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2. 地点：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etrading.cn/>）
 3. 方式：本项目在线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广德专区（<https://www.etrading.cn/>）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2. 地点：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etrading.cn/>）上传。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陆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etrading.cn/>）【广德专区】在【我的项目】中具体项目下点击【开标大厅】登陆进入。

五、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它补充事宜

1. 标段（包别）划分：1 个包；
2.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 采购项目的项目介绍、数量、规格描述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4. 投标人须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广德专区（<https://www.etrading.cn/>）查询、获取招标文件。按照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办理注册、资料核验及在线下载招标文件手续。如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各投标人完成注册事项后，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后点击进入“供应商登录”获取招标文件。已注册成为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网员，并且已办理投标 CA 锁的投标人，无需再次办理 CA 锁，可登录平台注册供应商，并进行 CA 锁绑定激活，首次登录须办理相关手续。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etrading.cn/>）系统操作，详见操作手册。技术咨询：400-998-0000。

4. “限额平台专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 下载网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徽省广德市第三中学

地址：广德市 215 省道附近

联系方式：晏先生 180563769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盈和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德市金峰凤麟府商业房 3SA 栋 103 号

联系方式：18505638853

邮箱：334177890@qq.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18505638853

八、附件：采购需求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详见“招标公告”
2	采购人： 采购人联系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4	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广德市教育体育局 联系方式：0563-6026760
5	标段划分：	详见“招标公告”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 <u>60</u> 天
7	投标保证金：	无
8	履约保证金：	详见采购需求。
9	项目预算：	详见“招标公告”（超过项目最高限价为无效标；如项目无最高限价，则超出项目预算金额为无效标）
10	联合体投标：	详见“招标公告”
1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2	开标时间及地点：	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4	质疑、答疑、澄清	<p>1、投标人质疑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p> <p>2、接受质疑的方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电报等）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的，同时发送一份与书面质疑内容一致的质疑电子版至采购人和采购</p>

		<p>代理机构邮箱（见招标公告）；为保证质疑的及时处理，请质疑人在发出质疑后及时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电话确认；</p> <p>3、质疑回复：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电报等）向投标人进行质疑回复，同时发送一份与书面质疑回复函内容一致的质疑回复函电子版至投标人邮箱进行质疑回复，请质疑人及时登录邮箱查看；</p> <p>4、接受招标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p> <p>5、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p> <p>6、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务必登陆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采购栏目-答疑补遗栏目查询是否有更正公告，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网上公布的更正公告视同通知了所有投标人，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p>7、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部门（负责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及邮箱详见招标公告。</p>
15	投标文件递交	<p>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广德专区（https://www.etrading.cn/）上传。</p> <p>2、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四份纸质投标文件给代理机构，纸质文件应由“平台专用响应文件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成册，与电子投标文件应保持一致（响应文件须胶装）。</p>
16	投标文件解密	<p>投标人应在系统发出解密指令后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投标人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p>

17	视为逾期送达情形	<p>1、投标人未按规定上传加密投标文件的；</p> <p>2、上传了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 （投标人逾期送达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其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将被退回）</p>
18	随中标公告一并公示的相关附件	<p>1. 项目采购文件；</p> <p>2. 中标候选人的《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p>
19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p>1、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仅以下述渠道查询结果为准）：</p> <p>（1）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p> <p>（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p> <p>2、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官网（www.ccgp.gov.cn）</p> <p>投标人在投标前自行查询，符合要求的按投标文件中格式提供《投标人声明函》</p> <p>2、联合体投标人，联合体任何一方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20	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p>本项目采购代理费用为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00元），另专家论证费、评标委员会评审费按实际评委工资单发生计取，以上费用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给代理机构。</p>
21	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需求
22	签章要求	<p>1、招标文件中要求签字的，应按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可采用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签字后扫描上传。</p> <p>2、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应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p>
23	备注	<p>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承诺、虚假技术参</p>

		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投标、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一经发现,将报监督管理部门严肃查处。
24	报价说明	因本项目价格为固定价,不可竞争,结算采购人按每月实际刷卡金额支付中标人。为便于评审,价格不作为评审因素。开标一览表统一填写三年预算总价 36000000.00 元。

三、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制订及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服务采购项目。

2、定义

2.1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咨询、调研、评估、规划、审计、保险、租赁、印刷、物业管理等。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有关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2.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即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3 采购代理机构：经批准设立的集中采购机构和按规定进行登记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具体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3”中规定。

2.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

3、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资格要求。

3.2 符合本采购项目（或包）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投标费用

投标人自行承担与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5. 现场考察

5.1 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对供货和服务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

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考察现场的对象是以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考察现场的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无另行规定，其现场考察方式为自行考察。考察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现场考察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要求进行现场考察的，采购人应提供必要的支持。未到供货和服务现场实地考察的，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5.3 除有特殊要求，不再单独提供供货和服务现场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 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7. 联合体投标

7.1 除采购公告中明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情形，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7.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7.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7.4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获取招标文件。

7.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8 纪律与保密

8.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如出现以下情形，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禁止情形：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c.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禁止情形：a.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b.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c.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d.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e.提供假冒伪劣产品；f.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8.2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按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a.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b.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c.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d.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e.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f.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g.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8.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由评标委员会书面报告本级监督管理部门：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4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9. 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在有授权文件（授权文件须放入投标文件中）表明投标专用章法律效力等同于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的情况下，可以加盖投标专用章，**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0. 合同标的转包与分包

10.1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包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向他人违法分包。

10.2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采购人允许分包，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0.3 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二）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构成

11.1 招标文件包括：

- a. 招标公告
- b.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c. 投标人须知
- d. 采购需求
- e. 评审细则

f. 采购合同

g. 投标文件格式

h. 质疑函格式

1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招标文件的更正

12.1 投标人可以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12.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询问或质疑）或建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规定的方式联系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修改的问题，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采购公告中指定的网址公告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该更正正是招标文件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对参与采购活动的有关各方均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主动登陆采购公告中指定网址查询该项目的更正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2.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延长投标截止日期的通知将发布在指定的网址上，不再另行通知。

12.5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内容为准。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但无需要做出修改的问题，只对问题来源进行回复，不再在指定网址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3.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3.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14、投标文件构成

14.1 投标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

14.2 除注明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或格式自理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14.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格式和顺序进行编制，如有需要，可以增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4 如果项目分有多个包，除投标人前附表须知中有另外规定，投标人可以参与其中的一个或几个包的投标，以包为单位分别编制投标文件。

14.5 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5、签章要求

15.1 招标文件中要求签字的，应按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可采用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签字后扫描上传。

15.2 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应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扫描上传。

16、投标报价

16.1 报价应当低于同类服务和货物的市场平均价格。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文件（公告）列明的控制价、项目预算。

16.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所投服务、保险、税费、验收、利润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培训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6.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6.4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可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超出两位，按照四舍五入方式计算至小数点后两位。

16.5 除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否则，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书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17、投标货币

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18、投标内容填写及说明

18.1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服务、技术、商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

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其中关于服务、技术、商务部分的响应，要注明详细的响应内容并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证明材料，如仅填写“响应”“满足”而无详细的响应内容或未按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将导致投标无效。

18.2 招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包括：服务主要内容的详细描述等。

18.3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18.4 如果投标书中附有外文资料，投标人必须把这些外文资料准确、完整地翻译成中文。对于关键性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该提供与英文内容相同、且由同一人签署（或盖章）的中文原件，或经国内公证部门公证的中文翻译件。

19、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有效期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有明确的规定。投标人如未就此提出异议，则视同接受；如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9.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将被刊登在指定的网站上。

19.3 投标人可以在采购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书面意见表示拒绝，将视同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加密、递交、撤回

20、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使用经交易系统认可的电子商务认证授权机构（CA 认证中心）颁发的数字证书（CA）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认证并加密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21、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的上传。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修改和撤回后的投标文件可以重新提交。

（五）开标与评标

23、开标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监管部门可视情况参加开标活动。

23.2 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开标会议上将当众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3.3 投标人应携最终生成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CA）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时间以系统时间为准）、地点参加开标，在投标文件解密环节进行投标人解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4 开标会结束后，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预留的联系电话应保持畅通，若接到项目负责人通知需要询标的，须联系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携其身份证明文件在30分钟之内参与询标。**投标人未按规定参与询标的，评标委员会将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

23.5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该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23.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应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反馈给评标委员会。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得确定为中标候选人，投标无效。

23.6.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3）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报价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响应无效。

23.6.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1) 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2)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23.6.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信用记录查询渠道查询，将查询结果打印、签字并存入政府采购档案。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24、评标

24.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24.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a.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b.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c.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d.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e.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

表（报价表）为准；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 采购方式变更

25.1 原则上当项目二次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经评标委员会审查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若采购人提出申请，经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可现场以批准的竞争性谈判方式继续采购。

25.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谈判：

a. 未通过投标有效性评审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b. 有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c.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条件的情况。

25.3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采购人以《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方式函告投标现场各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参加谈判。放弃谈判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方式应当有且只有两家投标投标人参加。

25.4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的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原则上均按招标文件规定不变。

25.5 谈判时，若投标投标人未能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经过审查符合谈判要求的有效投标投标人少于两家的，终止谈判采购活动。

25.6 已经唱标而转谈判的，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未唱标转谈判的，

谈判时不公开投标投标人各轮报价。

25.7 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投标人各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25.8 谈判时，投标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控制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附：

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格式

_____（项目名称）因有效投标投标人不足三家，经采购单位申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已经现场变更为竞争性谈判方式继续采购。谈判的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评审指标等要求均按原招标文件规定不变。

投标投标人如同意继续参加本次采购的，请按下述格式填写投标投标人全称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以声明对上述内容清楚了解且无任何异议

序号	投标投标人全称	是否同意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备注
1				
2				

26、废标情形及投标无效情形

26.1 本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a.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b.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c.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d.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将以终止公告的方式在“指定网站”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a.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 b.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c. 投标文件出现重大偏差，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的；
 - d.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e.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收的附加条件的；
 - f.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7、二次采购

27.1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可能发布二次公告，进行二次采购。

27.2 二次采购可能调整前次采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包括采购方式、项目预算、投标人资格、付款方式、采购需求、评标办法等。投标人参与二次采购，应及时获取二次采购文件，以二次采购文件为依据，编制二次投标文件。

27.3 前款所述“二次”，系指项目废标后的重新公告及采购，并不仅限于项目的第二次公告及采购。

(六) 授予合同

28、确定中标人及合同的签订与争议处理

28.1a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28.2 采购人将在指定网址发布中标公告。

28.3 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

28.4 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签订的除外）。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28.5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拒绝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候选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8.6 招标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招标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候选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候选人；否则应当重新招标。

28.7 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法院裁决。

29、履约保证金

29.1 中标人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规定向采购单位缴纳履约保证金。

29.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由采购人在合同中约定。

30、中标通知书的领取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在“指定网站”发布中标公告，中标人到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除法律约定情形外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31.1 集中采购项目：无；

31.2 分散采购项目：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七）提出质疑

32、质疑

32.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 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3 质疑材料的接受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质疑材料格式详见第八章《质疑函范本》。

32.4 质疑实行实名制，依照《质疑函范本》编制，须内容要素齐全；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正常工作秩序。

32.5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6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a. 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包别号（如有）；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32.7 质疑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2.8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a.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投标人；
- b.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c. 质疑材料不完整或有误的；
- d.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e.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f. 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32.10 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11 质疑投标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投标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32.1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行业主管部门提起投诉。

32.13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报行业主管部门予以处理。

- a. 捏造事实；
- b. 提供虚假材料；

c.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疑投标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八) 未尽事宜

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采购需求

(以下采购需求部分由采购人：安徽省广德市第三中学 提供并负责解释)

前注：

1.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可；
2. 投标人应自行勘察项目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勘察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成交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3. 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方式联系，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 下列采购需求中包含的服务内容，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5. ★条款须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

一、采购项目概况：

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项目（含约 4600 m²的餐厅、150 m²的操作间和 100 m²的超市，具体以现场踏勘为准）及易耗品的采购等。

二、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1. 由采购人免费提供食堂装饰装修和厨房灶台等基础设施建设，并提供餐桌、空调等固定设备资产大件，委托中标人进行管理；

2. 中标人承担设备维修费、厨具餐具费、水电费及煤油燃气费；

3. 由中标人提供早、中餐、晚餐，均采用刷卡消费。要求环境优雅、食品卫生、价格合理（要求明码标价）、质量上乘，同时菜肴品种要多样化，早餐品种要多样化，点心不得少于 10 种，配有各式稀饭、牛奶、豆浆等；中、晚餐不得少于 15 种，应荤素搭配，菜肴品种不得有重复；

4. 菜肴品种应不定期调整，要求中标人公示两个星期的菜肴品种，连续两天不得有重复的菜肴品种，两星期内单个菜肴品种重复率不得超过 5 次。

5. 学校包厢的饭菜价格按市场合理定价，明码标价供校方自主选择菜品种类。校方有是否在包厢消费的自由权。其经营的商品不得高于市场（或超市）价格，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一经查出给与十倍处罚。

6. 中标人的食堂食材直接成本（包括米、油、面、佐料及菜品原材料等原辅材料成本，不含食堂人员工资福利及水电气等运营成本）原则上不得低于学生伙食费标准 75%。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膳食经费管理的通知》（皖教秘财〔2024〕175 号）要求，食堂营业利润率应控制在 5% 以内，不得列支其他费用虚增成本压低利润，中标人应建立食堂专账，并每月报学校审核备案。

注：本项目须严格执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皖教体〔2021〕7 号）的要求。

7. 人员配备：本项目配备的经营服务人员总数最低不少于 30 人，其中管理人员不少于 3 人。配置管理人员必须提供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中标人未经过发包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人员。

8. 中标人须根据学校要求，配足配齐相关人员，在管理经营好食堂的同时，负责经营好学校超市，满足学校正常教育教学需求。

9. 供餐时间：

早餐：6:30~7:30；

中餐：11:00~12:30；

晚餐：17:00~18:30；

三、管理要求：

1. 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食堂私自转让或利用发包人资产改变经营范围和从事非法经营，一经发现，采购方有权取消其承包资格，并给予经济处罚或诉讼法律。

2. 餐厅、操作间等均属于中标人管理范围，中标人保证承包区域卫生整洁及门前三包，服从采购人管理。工作人员要遵守餐饮法规以及采购人管理规定，要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并监督实施，不能与他人发生争吵或冲突，如发现违规者，采购人有权视情节提出处理意见。

3. 卫生检疫、工作人员体检等费用均由中标人自理，因中标人经营管理不善造成人员食物中毒，由中标人全权负责并承担法律责任，采购人视情节严重有权取消其承包资格。

4. 整个食堂的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市食药监局和卫生主管部门制定的标准，采购人有权监督，并定时检查。

5. 保证一日三餐正点，足量、优质、做到品种多样。不准有变质、变味以及剩饭菜，采购人将定期或不定期对饭菜品种、价格、质量、服务满意度情况的有关信息反馈给中标人，中标人应虚心听取意见，采取措施及时解决。

6. 中标人所需原材料由中标人自行采购，并建台账和三餐饭菜留样。

7. 中标人必须保护好食堂所有财产,对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设备及时进行保养、维修,延长其使用年限。保养、维修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租赁经营期满后,保证房屋、设备、设施、墙面、地面的完好,若有损坏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8. 中标人经营服务所需用工必须符合《劳动合同法》要求,依法用工。如发生用工纠纷,由承包商自行负责。

9. 中标人负责生产场所的消防安全工作,服从采购人保卫部门的统一管理,确保消防安全无事故。

10. 签订合同后食堂管理人员必须有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所有工作人员并提供健康证或县级及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体检证明方可上岗,统一着装,规范服务。

11. 中标人对其工作人员在食堂工作中所发生的工伤事故负责,并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培训,采购人不负责中标人工作人员在食堂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并追究中标人造成事故给采购人带来的全部损失。

12. 中标人现场工作人员必须遵守采购方规章制度,不准随意进入采购方工作场所。

13. 考核达不到基本要求时,采购方有权取消其承包资格。

四、资信要求:

★1、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厨师无违法犯罪不良记录;提供当地公安机关开具的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未提供作无效标处理;

★2、配备至少一名厨师:须具有国家职业资格四级及以上资格证;一名面点师:须具有国家职业资格五级及以上资格证;

★3、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无食物中毒或其他食品安全等方面的不良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二)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三) 供应商必须提交的证明文件:

1. 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四) 合同主要条款:

1. **付款方式:** 每月 10 日前承、发包方财务人员就上月就餐人数及价格进行核对清算完毕后, 发包方在对账后 7 日内一次性付清上月所有费用。

2.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200000.00), 签订合同前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合同期满扣除考核费用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开户单位账户名: 广德市财政局代管资金专户

银行账号: 20000186825466688888883

开户银行名称: 安徽广德扬子村镇银行

开户行行号: 320377300017

3. **合同争议处理:** 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的,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法院裁决。

(五)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合同一年一签。每年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后, 续签下年度合同。

(六) 报价要求:

投标供应商投标前应进行充分考虑各种风险, 履约过程中由承包人承担的各项费用均包含在报价及实际结算总价当中, 中标及合同履行期内, 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其投标报价进行变更或拒绝服务。

(七) 考核办法:

1、市教体局和学校每学期组织学生、教师及家长代表等对就餐质量和价格进行满意度测评, 中标人每学年的综合满意度不得低于 80%(取学年度两学期满意度的平均值)。

2、采购人将依据教体局、市监局关于学校食堂量化专项考核结果, 决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出现下列情况的合同即刻终止, 不续签下一学年度合同:

(1) 一个学年度出现两次满意度综合测评低于 80%或学年度考核总分低于 70 分的;

(2)经学校和市教体局核算，中标人经营的学校食堂用于学生食材的直接成本一学年内有 2 个月及以上低于学生伙食费标准规定比例(75%)的，该项目包所有学校食堂合同即刻终止；

(3)经督查发现存在食堂食品卫生安全隐患，一学年内有 2 次及以上在县级及以上食品安全检查中发现有安全隐患并通报的，或因中标人管理不善造成重大食品卫生安全公共事件的；

(4)中标人在招投标过程中和经营期间发生重大违规违纪违法行为且被有关部门查实处理的；

(5)未经允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转包、分包和挂靠经营行为的；

(6)中标人有私设“小金库”、虚假票据入账等重大违反 财经纪律和法律行为的；

(7)经学校考核不合格，或学校在日常监管中发现中标人有重大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经学校申请报市教体局审核同意，合同即刻终止；

3、中标人服务期间未出现上述合同即刻终止情形的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同时采购人依据《广德市中小学校食堂量化考核评估细则（修订稿）》执行考核（见附件 1、附件 2）。

附件 1

广德市中小学校食堂量化考核评估细则（修订稿）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I 级 指标	II 级 指标	III 级指标	得分
落实 主体 责任 6 分	组织建 设	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第一责任人）的管理领导小组，分管与主管人员职责明确，配备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管理员，相应职责公示上墙，有文件依据存档。（2 分）	
	责任落 实	落实“三个必须”“一岗双责”“失责问责”制度，岗责分明，层层签订不同岗位责任书。年初有计划，过程有监管，周周开例会（有总结、有要求），月月有检查，学期（年）末有总结。（2 分）	
	日常管 理	认真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2 分）	
食堂 主要 功能 区环 境、设 施设 备 30 分	粗加工 间	有三个以上水池（盆），标识醒目：动物性食品清洗池（红色）、植物性食品清洗池（绿色）、水产品清洗池（黄色），严格分开使用。（2 分）	
	切配间	无污迹和食物残渣；四壁、天花板涂料无脱落、无霉斑；排水沟有一定的坡度，下水道通畅无异味，地面无积水。（3 分）	
		切配台分三个区域：荤菜切配区（红色）、素菜切配区（绿色）、水产品切配区（黄色）；分别设置专用刀具及砧板，以相同色标标示，闲置时上架立放；抹布标识同上，经常清洗消毒，按用途使用，规范挂放。（3 分）	
	烹调间	地面的铺设材料应无毒、无异味、不透水、耐腐蚀。地面平整、无裂缝、无破损、无积水积垢。排烟畅通，烟罩不滴油，规范安装油烟净化设备。（4 分）	
	备餐间	预进间入口处设置洗手、消毒、更衣等设施，墙贴“六步洗手法”图示，备有洗手液、消毒液及干手设施；售菜口为可开闭式传递窗；紫外线灯悬挂适中；不得设置两个以上（含两个）的门。（3 分）	
	消毒间	有两个以上水池（盆），区分标识明显，采用物理方法消毒，有专人负责餐用具消毒并记录，消毒后餐用具保洁措施到位。（2 分）	
	冷藏冷 冻	冷藏冷冻设施有明显的区分标识，存放做到荤素分开、原料成品半成品分开。（2 分）	
原料仓 库	同一库房内贮存不同类别食品和非食品，应分设存放区域；设有通风、防潮及防止有害生物侵入的装置；设置足够数量的存放架，货架离墙离地超过 10 厘米，标识醒目。（5 分）		
	洗涤剂、洗衣粉、消毒剂、杀虫剂、灭鼠药、灭蟑药等有毒有害物品和个人物品不得进入食品仓库（2 分）		

	更衣间	衣服进柜，鞋子上架，整洁无杂物；配备洗手水池，加贴洗手方法标识。（2分）	
	学生餐厅	宽敞明亮、消毒到位、卫生干净、无杂物异味、餐桌摆放整齐、座次标识醒目；文化氛围浓厚、文明餐桌、光盘行动落实。（2分）	
食品 加工 过程 管理 35分	原料采购	严格落实索证索票制度，从食品销售者（商场、超市、便利店等）采购食品的，查验其食品经营许可证等；采购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查验其营业执照等。从食用农产品个体生产者直接采购食用农产品的，查验其有效身份证明。从食用农产品生产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采购食用农产品的，查验其社会信用代码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从集中交易市场采购食用农产品的，索取并留存市场管理部门或经营者加盖公章（或负责人签字）的购货凭证。采购畜禽肉类的，还应查验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采购猪肉的，还应查验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采购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的，应留存每笔购物或送货凭证。进货单据（供货清单）上必须有“供货方、采购员、验收员”三方签字，并加盖供货方公章，留存备查。不得购买含转基因类的大米、食用油。（5分）	
		食材进库时，验收员（含保管员至少2人）严格按照采购单据提供信息验收质量、数量以及相关票、证进行查验，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库，无票证或票证不全、验收不合格食材严禁入库。（1分）	
		禁止采购亚硝酸盐；不得采购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不得采购无标签或标注虚假生产日期、保质期或者超过保质期的食品、食品添加剂；不得采购食品安全风险较高的食品及食品原料（如发芽土豆、四季豆、鲜黄花菜、未煮熟豆浆、腌制品菜、野生蘑菇等）；不得采购其它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和要求的食品。（4分）	
		食品添加剂专人采购、专柜存放（标识鲜明）、专人保管、专人领取、专人登记，使用符合GB 2760-2014《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严禁超范围、超剂量使用食品添加剂。（3分）	
	进出库台账	建立严格的物资进出库验收及台账登记签字制度，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出。进出库信息登记及时、准确、完整，相关人员签字落实到位，按要求粘贴合格证并批注时间，责任界线明晰。（2分）	
	食材保管	食材存放符合要求，室内温度适宜，严格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及时清理销毁变质、生虫、过期食材，保持整洁无异味。（1分）	
		食材出库必须仔细查验质量、保质期等，足额出库，详细登记，现场落实发放、接收、监督签字。（1分）	
	食品食用管理	严格落实校长、值班教师陪餐登记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并立即停止食用。（2分）	
		食品烧熟煮透，烹调后至食用前存放时间不超过2小时；食品分发前要再次查验食	

		品质量安全。（1分）	
		不得将回收后的食品（包括剩饭、剩菜及辅料）经加工后再次向学生供应；严格落实泔水及餐厨剩余物管理的有关规定。（3分）	
		严禁向学生供应温度过低的饭菜和制售冷荤凉菜、油炸、烧烤食品。（2分）	
		牛奶、面包、煮鸡蛋等食品在食用前严格落实察、闻、尝，发现感官异常食品必须立即停止食用（1分）	
食堂环境 6分	食品留样	留样食品按照品种分别盛放于清洗消毒后的专用密闭容器内，在专用冷藏设备中冷藏存放48小时以上。每个品种的留样量应能满足检验检测需要，且不少于125g。在盛放留样食品的容器上应标注留样食品名称、留样时间（月、日、时），或者标注与留样记录相对应的标识。由专人管理留样食品、记录留样情况，记录内容包括留样食品名称、留样时间（月、日、时）、留样人员等。（6分）	
	清洗消毒	餐用具使用后及时洗净，餐饮具、盛放或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容器和工具使用前应消毒，记录及时完整。消毒后的餐用具应立即倒置放在专用保洁柜内备用，保洁柜有明显标记，严防闲置。（3分）	
	周边环境	食堂25米以内无污染源、无有毒源，例如厕所、垃圾池等。（1分）	
质量监管 6分	防范措施	食堂、餐厅、库房等处“防鼠、防蚊、防蝇、防尘、防毒、防盗、防火、防潮”措施到位。（3分）	
	环境卫生	室内外经常清洗消毒，地面干净无积水，墙壁、门窗、餐桌、设备、天花板无油迹、灰尘、蜘蛛网、墙皮脱落现象。（2分）	
	周餐谱	伙食成本核算精细，餐谱拟定科学，公示上墙，严格执行，无降低标准和克扣学生伙食现象。（1分）	
教育 与 应急 预案 6分	结算与公示	实行月清月结，结算后的伙食与物资采购价格表，按月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监督。（1分）	
	监督与建议	经常征求社会、学生及家长意见与建议，及时整改存在问题，群众满意率高，无上访与投诉现象。（1分）	
	收支管理	不存在挪用、克扣、挤占、套取学生伙食费，学生伙食食材直接成本不低于伙食费的75%，查看每月学生伙食费的核算报表。（3分）	
教育 与 应急 预案 6分	后勤培训	定期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做到有专人、有培训资料、有记载、有签到名册等，每学期至少1次（2分）	
	学生教育	在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全民营养周、中国学生营养日、全国碘缺乏病防治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相关科学知识普及和宣传教育活动。做到有主题，有教材、有记载、有展板、有效果。以食品安全教育为主题的黑板报，每学期每班至少办1期。（3分）	

	应急预案	制定有切实可行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食品安全演练活动。（1分）	
合法经营 3分	食堂许可	学校及食堂承包企业均需持有广德市内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采用“明厨亮灶”方式，公开加工制作过程，“互联网+明厨亮灶”设施设备正常使用。（2分）	
	健康证	所有从业人员定期体检，持有效健康证上岗。（1分）	
人员管理 4分	晨检制度	建立并落实从业人员晨检制度、健康档案管理制度，相关资料规范完整。（1分）	
	个人卫生	穿戴符合要求的工作衣、帽、口罩、手套，不留长指甲，佩戴的饰物不得外露，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2分）	
	业务技能	能熟练掌握岗位业务技能，定期参加并通过学校及安徽省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培训考核两库一平台的学习考试。（1分）	
信息公示 4分	流程图	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和食堂食品加工控管流程设计科学，上墙公示，接受监督。（1分）	
	职责与分工	食堂人员分工、岗位职责、岗位承诺、膳食小组等信息公示上墙。（1分）	
	管理办法考核方案	食堂人员管理办法、食品安全应急预案、食堂人员业绩评比等公示上墙。（1分）	
	各种证件	食品经营许可证、食品安全承诺书、从业人员健康证，奖牌等公示上墙。（1分）	
合计总分			
考核组人员（签字）：			

附件 2:			
学校食堂满意度调查汇总表			
学校（盖章）：			
人员类型	人数	总分	平均分 (保留一位小数)
行政人员			
教师			
学生			
合计			
调查人签字：	统计人签字：		
学校主要负责人签字：			
备注：此表完成后由考核组带回，交市教体局法安科。			

五、评标办法

一、总则

- 1、为规范评标活动，保证评标的公平、公正，维护招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评标办法。
- 2、本办法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
- 3、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4、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 5、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6、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应当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人依法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活动，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以及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 2、根据项目特点和评标中遇到的特殊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评审程序

-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复核。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3、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律要求的，即评标活动正式开始。评标委员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a. 招标的目的；b. 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c.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d.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采购人代表应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 4、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

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四、综合比较与评价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每个评委对该投标人汇总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4、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排列顺序第一的作为本项目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评标委员会须向采购单位推荐不超过3家中标候选人，并接受采购单位授权确定本项目中标人（其中，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5、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编写评标报告并签字。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评标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6、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五、评审细则

1、资格审查表

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项目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				
审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格式或提交资料要求
1	投标人声明函	按照规定格式		
2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23 .6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23.6 条要求
3	《食品经营许可证》	合法有效		合法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厨师	无违法犯罪		当地公安机关开具的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
5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无食物中毒或其他食品安全等方面的不良记录		提供承诺函
6	配备至少一名厨师	具有国家职业资格四级及以上厨师资格证		国家职业资格四级及以上厨师资格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7	配备至少一名面点师	具有国家职业资格五级及以上面点师资格证		国家职业资格五级及以上面点师（中式或西式）资格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8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审查意见：
签字：
评审时间：

备注：审查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对否定的审查指标，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资格审查表上。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否则投标无效。

2、符合性审查表

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人：				
审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格式或提交资料要求
1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按照规定格式
2	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按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标书规范性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按规定格式、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标无实质性影响的		
5	标书响应情况	付款响应、服务期响应、售后服务响应、履约保证金响应等		
6	服务要求及其他实质性响应情况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所提供服务满足招标文件所有实质性要求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用带“★”或“必须”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7	投标报价	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各标段报价未超过本标段最高限价		超过本项目控制价或所投标段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标
8
9	其他	提供本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交的证明资料		
审查意见：				
评标委员会签字：				
评审时间：				

备注：1、审查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对否定的审查指标，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符合性审查表上。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否则投标无效。

3、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文件规定格式制作。

3、详细评价表

评分项目	分项	评标要点及说明
投标报价 (10分)	投标报价(10分)	因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报价不作为评审因素，故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均为10分。
技术部分 (62分)	食品安全管理 (10分)	1. 建立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责任制，明确各环节、各岗位从业人员的责任；好得5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2. 有健全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机构并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好得5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健康管理情况 (6分)	建立健全从业人员健康管理档案，从业人员须取得有效健康证；对从业人员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和技能培训；好得6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原材料采购质量控制 (20分)	1. 有详细的采购食品及原料等进货渠道和验收程序；好得10-7分，一般得6-4分，差得3-1分，未提供得0分。 2. 有详细的原材料采购运输、储存方案；好得10-7分，一般得6-4分，差得3-1分，未提供得0分。
	清洗、消毒方案 (10分)	1. 有详细的原材料、餐饮餐具清洗消毒方案，清洗消毒用品、用具充足；好得5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2. 对清洗消毒人员有详细的培训方案；好得5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食品加工和留样 (10分)	1. 有详细的食品加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食品原材料的选择、加工器具的选择、加工后的保存等；好得5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2. 有详细的食品留样方案，留样过程规范、记录详实、时效正确；好得5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环境卫生 (6分)	有详细的加工场所环境卫生方案及消除老鼠、蟑螂、苍蝇和其他有害昆虫及滋生条件的防护措施；好得6分，一般得3分，差得1分，未提供得0分。

商务部分 (28分)	企业资质 (11分)	<p>1.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认证的，每有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5 分；</p> <p>注：提供认证证书影印件或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证书信息查询截图。</p> <p>2、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获奖证书、表彰文件或公示时间为准）获得过区、县级及以上政府部门或政府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荣誉奖项（表彰），每提供一个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p> <p>注：提供相应获奖文件或证书或颁发单位表彰文件或网上公示截图（具有其中之一即可）扫描件或影印件，须能体现投标人名称、获奖时间等关键评审因素，如无法体现须另附颁奖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企业业绩 (6分)	<p>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单个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政府单位或公用事业单位或学校（含公办幼儿园）食堂经营管理经验的，每有一个得 3 分；此项最高得 6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业绩合同、支付凭证（金额不限）。提供的证明材料应能辨识双方名称、项目名称、时间等关键信息。证明材料不能反映关键信息的需提供业主单位证明。否则，则该项业绩不得分。</p>
	人员配备 (项目负责人 6 分； 其他管理人员 5 分)	<p>项目负责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单个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政府单位或公用事业单位或学校（含公办幼儿园）食堂经营管理经验的，每有一个得 3 分；此项最高得 6 分。</p> <p>注：1、提供业绩合同，合同中不能反映项目负责人详细信息的，以发包人出具的证明材料为准。项目负责人还需提供劳动合同、社保证明或工资发放名册或转账记录（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即可）。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p>2、项目负责人业绩与企业业绩可为同一业绩。</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配备其他管理人员：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p>

		<p>全管理员、健康管理师、营养师、面点师（中式或西式）且具有相应从业资格证书或培训考核证明，每有一个得 1 分，此项最高得 5 分（一人多证只计一次）。</p> <p>注：上述从业人员需提供相关资格证书或培训考核证明、劳动合同、半年以上工资发放名册或转账记录等。</p>
--	--	---

注：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应清晰且能响应评分要求的，按规则计分，否则不得分。

六、采购合同

（参考文本）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采购人（监督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____ 月 ____ 日采购编号为 _____ 的广德市第三中学食堂委托经营权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于 2025 年 ____ 月 ____ 日共同签署如下合同：

一、委托经营服务、金额等

序号	服务名称	总价（元）	服务期限
1	食堂经营权转让	12000000	一年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u>壹仟贰佰万元整</u>			
备注：因本项目发包人不收取承包服务费，故签订价格暂按以上价格填写。			
甲方	联系人：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乙方	联系人：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每月 10 日前承、发包方财务人员就上月就餐人数及价格进行核对清算完毕

后，发包方在对账后 7 日内一次性付清上月所有费用。

三、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后，续签下年度合同。

第一年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四、采购项目内容：

1. 由甲方免费提供食堂装饰装修和厨房灶台等基础设施建设，并提供餐桌、空调等固定资产大件，委托乙方进行管理；

2. 乙方承担设备维修费、厨具餐具费、水电费及煤油燃气费；

3. 由乙方提供早、中餐、晚餐，均采用刷卡消费。要求环境优雅、食品卫生、价格合理（要求明码标价）、质量上乘，同时菜肴品种要多样化，早餐品种要多样化，点心不得少于 10 种，配有各式稀饭、牛奶、豆浆等；中、晚餐不得少于 15 种，应荤素搭配，菜肴品种不得有重复；

4. 菜肴品种应不定期调整，要求乙方公示两个星期的菜肴品种，连续两天不得有重复的菜肴品种，两星期内单个菜肴品种重复率不得超过 5 次。

5. 学校包厢的饭菜价格按市场合理定价，明码标价供甲方自主选择菜品种类。甲方有是否在包厢消费的自由权。其经营的商品不得高于市场（或超市）价格，不得销售假冒伪劣商品，一经查出给与十倍处罚。

6. 乙方的食堂食材直接成本(包括米、油、面、佐料及菜品原材料等原辅材料成本，不含食堂人员工资福利及水电气等运营成本)原则上不得低于学生伙食费标准的 75%。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膳食经费管理的通知》（皖教秘财〔2024〕175 号）要求，食堂营业利润率应控制在 5%以内，不得列支其他费用虚增成本压低利润，乙方应建立食堂专账，并每月报学校审核备案。

注：本项目须严格执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皖教体〔2021〕7 号）的要求。

7. 人员配备：本项目配备的经营服务人员总数最低不少于 30 人，其中管理人员不少于 3 人。配置管理人员必须提供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人员。

8. 乙方须根据学校要求，配足配齐相关人员，在管理经营好食堂的同时，负责经营好学校超市，满足学校正常教育教学需求。

9. 供餐时间：

早餐：6:30~7:30；

中餐：11:30~12:30；

晚餐：17:30~18:30；

五、管理要求：

1.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食堂私自转让或利用甲方资产改变经营范围和从事非法经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其承包资格，并给予经济处罚或诉讼法律。

2. 餐厅、操作间等均属于乙方管理范围，乙方保证承包区域卫生整洁及门前三包，服从甲方管理。乙方工作人员要遵守餐饮法规以及甲方管理规定，要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并监督实施，不能与他人发生争吵或冲突，如发现违规者，甲方有权视情节提出处理意见。

3. 卫生检疫、工作人员体检等费用均由乙方自理，因乙方经营管理不善造成人员食物中毒，由乙方全权负责并承担法律责任，甲方视情节严重有权取消其承包资格。

4. 整个食堂的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市食药监局和卫生主管部门制定的标准，甲方有权监督，并定时检查。

5. 保证一日三餐正点，足量、优质、做到品种多样。不准有变质、变味以及剩饭菜，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对饭菜品种、价格、质量、服务满意度情况的有关信息反馈给乙方，乙方应虚心听取意见，采取措施及时解决。

6. 乙方所需原材料由乙方自行采购，并建台账和三餐饭菜留样。

7. 乙方必须保护好食堂所有财产，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及时进行保养、维修，延长其使用年限。保养、维修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租赁经营期满后，保证房屋、设备、设施、墙面、地面的完好，若有损坏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8. 乙方经营服务所需用工必须符合《劳动合同法》要求，依法用工。如发生用工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

9. 乙方负责生产场所的消防安全工作，服从甲方保卫部门的统一管理，确保消防安全无事故。

10. 签订合同后食堂管理人员必须有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所有工作人员需提供健康证方可上岗，统一着装，规范服务。

11. 乙方对其工作人员在食堂工作中所发生的工伤事故负责，并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甲方不负责乙方工作人员在食堂发生的一切事故责任，并追究乙方造成事故给甲方带来的全部损失。

12. 乙方现场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甲方规章制度，不准随意进入甲方工作场所。

13. 考核达不到基本要求时，甲方有权取消其承包资格。

六、索赔

1. 乙方对所提供的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合负有责任，若甲方在合同规定的租赁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1. 乙方同意甲方取消其不符合要求的租赁项目。

1.2. 对于情节轻微的，经双方同意的可增加该类项目的租赁费用。

1.3. 对于情节严重的，造成甲方损失金额巨大的，同意甲方终止全部租赁服务合同，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30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七、不可抗力

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八、违规罚则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实行相应责任追究：

1. 一个学年度出现两次满意度综合测评低于 80%或学年度考核总分低于 70 分的；
2. 经学校审核和市教体局复核，乙方用于学生食材的直接成本一学年内有1个月及以上低于学生伙食费标准75%的，不得续签下一年合同；
3. 经督查发现存在食堂食品卫生安全隐患，一学年内有1次及以上在县级及以上食品卫生安全检查中发现重大安全隐患受到通报的，或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食品卫生安全公共事故的，不得续签下一年合同；
4. 对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和经营期间发生的违规违法行为，实行“一票否决”制，乙方三年内不得参加本市内所有学校食堂经营采购竞标；
5. 未经允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转包、分包和挂靠经营行为的，教育行政部门或学校有权即刻终止该乙方经营服务合同；
6. 乙方有私设“小金库”、虚假票据入账等重大违反财经纪律和法律行为的，不得续签下一年合同，并按照有关规定严肃查处。
7. 在乙方所经营服务学校食堂中，如有一个学校食堂经营服务过程中发生上述违规行为之一的，将终止乙方所有经营学校食堂合同，并责令退出公办学校食堂经营，自退出之日起，三年内不得重新参加公办学校食堂采购经营竞标。

8. 乙方出现上述情况之一，造成合同终止的，该学校食堂经营服务将由教育行政部门或学校从其他经营公司中摇号选定一家经营单位实施经营，直至经营期限到期为止。

九、合同纠纷处理

1. 在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法院裁决。

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合同生效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十一、合同终止

1. 本合同期限为一年。合同到期甲乙双方均未提出新的意向，合同自行终止并重新签订下一年合同。合作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停止协议，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2. 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自动终止：

2.1. 发生不可抗力时

2.2. 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合同终止，责任方赔偿损失。

2.3. 租赁服务被征用或甲方破产。

十二、合同修改

对于合同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作为合同的补充协议。

十三、合同鉴定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留存本合同，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服务管理项目和内容及技术要求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主要条款；
2. 甲方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
3. 成交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文件应视为补充性的，且互为解释。但如有矛盾和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中在先者为准。

十五、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列明的合同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的所有文件。
2. “甲方”系指通过竞标方式，接受合同服务的租赁方。
3. “乙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服务的承租企业或单位。

十六、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六份，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采购人（监督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投标文件格式

***** (项目名称)

投
标
书

投 标 人： _____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二) 开标一览表

项 目 名 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第 包（项目不分包时可写整包或不填写）
最终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投标总价：小写： <u>36000000.00</u> 大写： <u>叁仟陆佰万元整</u>
备注	投标人按三年费用为人民币叁仟陆佰万元整（¥36000000.00）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公章：

备注：

1、此表用于开标会报价之用。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投标人应根据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唱标信息，唱标信息不作为评审的依据。唱标信息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三) 投标函

致： 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邀请书或招标公告，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服务（包括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项目内容，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员库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免费质保要求。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投标人开户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四) 项目班组人员组成表

项目名称:

名称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资格证书或培训证书 编号
项目负责人			/
厨师			
食品安全总监			
食品安全管理员			
健康管理师			
营养师			
面点师			

投标人公章:

备注:

本项目班组人员需在本表中列入并注明,同时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后附评审所需相关材料;

(五) 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公司同意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备注
1	食堂经营权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2						
3						
4						
5						
...						
...						

备注：

-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
- 2、以上承诺情况（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如有服务内容，在备注中填写），将按约定随成交公告公示。
- 3、本页《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投标人公章：

(六) 投标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序号	品名	招标文件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	偏离说明
1	食品经营权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无偏离
2				
3				
...				
第二部分：商务部分响应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承诺	不允许负偏离
1	服务期限			
2	付款			
3	履约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			
5	相关服务			
			
第三部分：服务说明一览表（如有）				

投标人公章：

备注：

- 1、投标人必须逐项对应描述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的，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2、投标人可以对采购人的服务方案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更优的服务方案，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且此方案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的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商务部分响应不允许负偏离；
-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相关技术和服务方案。

(七) 与评审有关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备注:

- 1、与评审有关的证明文件详见采购需求、评标办法;
- 2、请投标人自行将所要求的证明、证件资料按采购需求和评标办法的评审顺序依次制作, 并制作目录、标明页码。
- 3、与评审有关的证明文件索引目录格式:

序号	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评审对应指标	陈述、说明、方案及证明资料名称	对应本章节页码范围 (注: 不在本章节体现的证明资料, 须注明其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所在章节位置, 例如资格审查指标中“投标人声明函”, 投标人应注明详见投标文件第十二章-投标人声明函, 无需在本章节中重复提供)
一	资格审查指标		
1			
2			
.....			
二	符合性审查指标		
1			
2			
.....			
三	详审指标		
1			
2			
.....			

投标人公章:

（八）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公司授权本公司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开标、评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投标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九) 服务方案、人员配备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 服务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一) 投标人声明函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 联合体双方均须提供)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本公司郑重声明:

1、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已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进行了查询, 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 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3) 公司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承诺: 合同签订前, 若我公司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或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贵方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 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 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